

115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試題

類 科：司法行政

科 目：刑法

考試時間：2 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甲、申論題部分：（50 分）

(一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申論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(二)請以藍、黑色鋼筆或原子筆在申論試卷上作答。

(三)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，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。

一、甲於 A 診所看診時，因細故與櫃檯人員乙起口角，甲憤然離去，打算給乙一個教訓。當天晚間門診結束後，甲帶著球棒來到診所外，見其內僅有乙一人在收拾，便從鐵捲門下方進入，乙見到甲立即厲聲喝叱，怒火中燒的甲依原先計畫先將候診區的電視螢幕打破，再進入櫃檯將乙打傷，始滿意地離去。刑法上應如何論處甲之行為？（25 分）

二、甲帶著鐵撬、砂輪機等工具，深夜前往 A 電商的自助取件門市，趁門市內無人，用工具撬開繳費機，取走其中裝有現金的鐵盒，正要離開時，撞見欲進入門市取貨的乙，甲誤以為乙是門市的工作人員並要攔阻自己，為能順利脫逃，便取出鐵撬揮舞警告，不知所以的乙慌忙逃離現場，甲則帶著現金鐵盒離開。刑法上應如何論處甲之行為？（25 分）

乙、測驗題部分：（50 分）

代號：6325

(一)本試題為單一選擇題，請選出一個正確或最適當答案。

(二)共 25 題，每題 2 分，須用 2B 鉛筆 在試卡上依題號清楚劃記，於本試題或申論試卷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1 有關刑法第 240 條和誘罪之成立，下列敘述，何者正確？

- (A)和誘有配偶之人脫離家庭，不成立和誘罪
- (B)和誘未滿 16 歲之人，不成立和誘罪
- (C)被誘人若無家庭或監督權人存在，仍成立和誘罪
- (D)和誘罪之成立，以被誘人行動自由實際已被支配限制為必要

2 有關刑法第 17 條之結果加重犯，下列敘述，何者正確？

- (A)結果加重犯之行為人，於行為時對於行為可能造成加重之結果，除須能預見之外，對於加重之結果尚須有預見，始對加重之結果負責
- (B)基本犯罪不問其為故意犯或過失犯，均得成立結果加重犯
- (C)傷害致死罪之成立，如果傷害行為未遂，只要之後發生死亡的結果，犯罪成立
- (D)傷害致死罪之成立，行為人前行為不構成傷害罪，縱發生死亡結果，依情形可能構成殺人罪或過失致死罪，不成立本罪

- 3 下列情形之行為人甲，何者不成立犯罪之正犯？
- (A) 16 歲之甲與成年人乙共同進行竊盜
 - (B) 甲唆使 4 歲之乙進行竊盜
 - (C) 甲與乙約定好，在乙進行竊盜時，在門外把風，事後分得新臺幣 5 萬元之酬勞
 - (D) 14 歲之甲女愛慕成年男子乙，兩人交往後，在甲的慫恿催促下，甲與乙合意性交
- 4 甲持刀行搶便利商店時，殺死店員乙及顧客丙，依我國實務見解，下列敘述，何者正確？
- (A) 強盜殺人罪中的強盜罪限定於強盜既遂，不包括強盜未遂
 - (B) 若強盜行為已經既遂，即便相結合的罪為未遂（如殺人未遂），仍成立強盜殺人罪結合犯
 - (C) 甲成立一個強盜殺人罪及一個殺人罪，數罪併罰
 - (D) 甲成立兩個強盜殺人罪結合犯，想像競合
- 5 甲要求乙用皮鞭狠抽其身體來藉此獲得快感，乙欣然接受並將甲打得手腳瘀青。下列敘述何者正確？
- (A) 乙因為獲得甲之同意，不成立傷害罪之構成要件
 - (B) 乙獲得甲之同意，其同意屬於超法規阻卻違法事由
 - (C) 因身體傷害非屬被害人得自主決定之權利，有違善良風俗，不得阻卻其行為之違法性
 - (D) 乙將甲打得手腳瘀青，超出同意之範圍，成立傷害罪
- 6 依照刑法第 24 條第 1 項之規定，下列關於緊急避難之敘述，何者錯誤？
- (A) 主觀上應具有避難意思
 - (B) 凡刑法上所保護之法益，面臨緊急危難時，均得實施緊急避難
 - (C) 出於不得已時方得為之
 - (D) 多數生命法益相較於單一生命法益，不因數量差別而正當化其優越利益
- 7 下列何者之法律性質屬於結果犯？
- (A) 刑法第 185 條之 3 第 1 項不能安全駕駛罪
 - (B) 刑法第 185 條第 1 項妨害公眾往來安全罪
 - (C) 刑法第 173 條第 1 項放火燒燬有人之住宅建築物礦坑及公眾交通工具罪
 - (D) 刑法第 237 條重婚罪
- 8 我國刑法關於偽證罪之處罰，下列敘述何者錯誤？
- (A) 本罪的行為主體限定是證人、鑑定人或通譯
 - (B) 兩名證人事先同謀，就同一刑案作偽證，二人成立偽證罪之共同正犯
 - (C) 本罪的法律屬性是抽象危險犯
 - (D) 證人在不同審級有數次的偽證行為，依實務見解，只成立一個偽證罪
- 9 獲假釋出獄之無期徒刑受刑人甲，在假釋期間故意更犯他罪，受 3 年有期徒刑之宣告確定而被撤銷假釋，並執行原無期徒刑。其後，甲有悛悔實據，請問於執行多久期間後，可由監獄報請法務部，再許假釋出獄？
- (A) 甲不得再假釋出獄
 - (B) 10 年
 - (C) 15 年
 - (D) 25 年

- 10 有關刑法第 226 條妨害性自主致加重結果罪，依照我國實務見解，下列敘述，何者正確？
- (A)加重結果僅限因性交、猥褻行為所造成者，始成立結果加重犯
 - (B)強制性交罪之結果加重犯，其基礎行為必須為既遂，始成立結果加重犯
 - (C)本罪第 2 項「因而致被害人羞忿自殺」而加重處罰，如行為人不能預見其發生時，不適用之
 - (D)羞忿之生出與行為人所犯強制性交等性犯罪之間，仍須具有因果聯絡關係存在
- 11 有關刑法妨害自由罪章中各罪名之成立，下列敘述，何者正確？
- (A)刑法第 307 條違法搜索罪之行為主體以依法令規定有搜索權限之人為限
 - (B)未成年子女未得父母同意，讓朋友進入住宅，該朋友並不成立刑法第 306 條侵入住居罪
 - (C)刑法第 305 條恐嚇危害安全罪為抽象危險犯
 - (D)趁他人離去時以鍊條鎖著停靠路邊之機車，使其無法騎用，成立刑法第 304 條強制罪
- 12 法院認定甲成立刑法第 321 條加重竊盜罪，卻科處有期徒刑 4 月，最不可能的原因為下列何者？
- (A)按照刑法第 57 條以甲智識程度低而減輕
 - (B)按照刑法第 59 條以甲犯罪情狀顯可憫恕而減輕
 - (C)按照刑法第 62 條以甲自首而減輕
 - (D)按照刑法第 25 條以甲行為未遂而減輕
- 13 甲為某基金會專員，向 A 稱基金會之長照專案，需款孔急，A 交付二百萬元現金給甲，作為捐款。甲收受後先將捐款墊付自己買車車款，年底基金會的會計發現帳務不合，質問甲後，甲馬上返還該款項，下列敘述何者正確？
- (A)甲對會計施以詐術隱瞞款項未入帳，成立詐欺罪
 - (B)甲事後返還，不成立犯罪
 - (C)甲侵占公益所持有之物，成立公益侵占罪
 - (D)甲為盜用公款，成立竊盜罪
- 14 報載：流浪漢甲，因一天沒有飯吃，飢餓難耐，進入便利商店，在店員注視下，逕自拿起商品架上麵包，強力撕開包裝，放入口中，店員制止後迅速逃離，下列敘述何者正確？
- (A)因為眾目睽睽公然為之，甲觸犯強盜罪
 - (B)因為未得同意取得該物，甲觸犯竊盜罪
 - (C)因為使人誤以為願付款，甲觸犯詐欺罪
 - (D)因為飢餓難耐緊急狀況，甲屬緊急避難
- 15 下列敘述何者不合於憲法法庭 113 年憲判字第 3 號對於刑法第 309 條之詮釋？
- (A)侮辱罪違反法律明確性原則應審慎判斷
 - (B)貶損名譽之言論，應衡量是否已逾越一般人可合理忍受之範圍
 - (C)言論如有具學術、專業領域等正面價值，應個案審查有無優先於名譽權
 - (D)公然侮辱行為指依個案之表意脈絡，故意發表貶損他人名譽之言論
- 16 關於刑法第 185 條之 3 第 1 項就服用酒類等致不能安全駕駛罪與第 2 項致人於死的規定，按照現行實務見解，下列敘述何者正確？
- (A)該條第 1 項乃立法者以抽象危險犯形式予以處罰
 - (B)觸犯該條第 2 項規定，仍應再論刑法第 276 條過失致死
 - (C)只要仍能安全駕駛，都不會成立刑法第 185 條之 3 第 1 項之罪
 - (D)該條第 2 項乃結果加重犯規定，行為人須對於實害結果主觀上有所預見

- 17 某國立大學中，A 教師為報復 B 教師，捏造不實報帳資料，指控 B 老師挪用工讀金，並向教育部與法務部調查局提出檢舉，下列敘述何者正確？
- (A) A 向教育部提出檢舉部分構成刑法第 169 條第 1 項誣告罪
(B) A 向教育部提出檢舉部分構成刑法第 169 條第 2 項誣告罪
(C) A 向調查局提出檢舉部分構成刑法第 169 條第 2 項誣告罪
(D) A 提出檢舉如造成 B 名譽損害會構成刑法第 310 條誹謗罪
- 18 法院判決被告二年有期徒刑，宣告緩刑並確定，下列何者並非該緩刑可能被撤銷之原因？
- (A)緩刑期內因故意犯他罪，而在緩刑期內受逾六月有期徒刑之宣告確定者
(B)緩刑前因故意犯他罪，而在緩刑期內受逾六月有期徒刑之宣告確定者
(C)緩刑前因過失犯他罪，而在緩刑期內受逾六月有期徒刑之宣告確定者
(D)緩刑期內因過失更犯罪，而在緩刑期內受有期徒刑之宣告確定者
- 19 按照刑法第 57 條規定，下列何者不是科刑時應注意之事項？
- (A)犯罪的手段輕重 (B)犯罪所生之損害
(C)犯罪的輿論影響 (D)犯罪的動機目的
- 20 甲犯數罪，經法院分別判處有期徒刑 13 年、2 年、3 年、3 年，就所定應執行刑，下列何者合於刑法第 51 條第 5 款規定之範圍？
- (A) 6 年 (B) 8 年 (C) 13 年 (D) 30 年
- 21 下列何種犯罪類型係以「行為人居於保證人地位，且怠於履行其防止危險發生之義務」為要件？
- (A)過失純正不作為犯 (B)過失不純正不作為犯
(C)故意不純正不作為犯 (D)故意純正不作為犯
- 22 柬埔寨破獲臺灣 10 人的詐騙集團，經政府交涉後，送回國適用我國刑法，最有可能的原因為下列何者？
- (A)該集團詐欺對象為泰國人，按照刑法第 3 條適用我國刑法
(B)該集團人數超過三人，按照刑法第 5 條適用我國刑法
(C)該集團中有公務員，按照刑法第 6 條適用我國刑法
(D)該集團詐欺金額未達一百萬元，按照刑法第 7 條適用我國刑法
- 23 關於刑法第 195 條偽造通用貨幣等之犯罪，按照刑法學理解釋，下列何者正確？
- (A)該條犯罪必須有實害或具體危險為必要
(B)所偽造貨幣須與真正貨幣完全相同為必要
(C)行為人除偽造之故意外，須具供行使之用的意圖
(D)該條犯罪僅為保護國家發行貨幣之專屬特權
- 24 法院判決被告二年有期徒刑，並宣告緩刑，下列敘述何者與刑法第 74 條規定有違？
- (A)法院認為該有期徒刑暫不執行為適當 (B)被告未曾因故意犯罪而受有期徒刑宣告
(C)緩刑宣告期間為二年以上五年以下 (D)緩刑期間應自判決之日起算
- 25 依我國實務見解，下列何者不屬於刑法第 321 條第 1 項第 3 款之「兇器」？
- (A)磚頭 (B)外觀與真槍極為近似之金屬材質道具槍
(C)螺絲起子 (D)辣椒水噴霧器